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
项 目 编 号 发改基础[2013]297 号
建 设 地 点 安徽省无为县、三山区和繁昌县
验 收 单 位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利部、水保函[2012]326号、2012年7月2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交通运输部、交公路发[2013]347号、2013年5月3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年10月-2017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科学院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交一公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等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省高等级公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		

二、验收意见

2019年3月6至7日，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合肥市主持召开了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特邀专家等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监理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理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的汇报，以及设计、建设项目办等单位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起点位于无为县石涧镇，接建设中的北沿江高速公路，经仓头、临江坝、小江坝后，在矾头山处跨长江，经泥埠桥、豹子山，跨芜铜、宁安城际和峨溪河，终于繁昌县的峨山镇，接已建成的G50沪渝(南沿江)高速公路，全长约55.508公里。新建32758.84m/14座（含长江主桥及引桥），涵洞、通道127道，隧道1处，互通立交5处，分离立交12处，匝道收费站3处，服务区1处，养护工区2处。工程于2013年10月开工，2017年12月建成通车，总工期48个月。

工程实际占地447.23公顷，其中永久占地295.75公顷，临时

占地 151.48 公顷。本工程总挖方 60.81 万 m³，总填方 218.6 万 m³（含表土剥离量 19.84 万 m³），借方 157.79 万 m³。本项目借方全部来自 12 处取土场。

本工程项目的总概算 90.39 亿元，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6889.58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7 月 20 日水利部以《关于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水保函[2012]326 号）批复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 548.9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3 年 5 月 31 日，交通运输部以《交通运输部关于芜湖长江公路二桥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13]347 号）批复本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包含水土保持设施内容）。2014 年 6 月 18 日，安徽交通运输厅批复了该项目施工图设计（皖交建管函[2014]248 号）。本工程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包含于主体设计的各个阶段中，主体设计单位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在施工图设计中包括了水土保持方案中的截水沟、边沟、急流槽，坡面防护工程，排水防护工程，绿化措施。施工中采取了泥浆沉淀池、临时沉砂池、临时排水沟、临时覆盖等临时措施。施工图设计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中提出的水土保持措施。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使用。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了长江委员会长江科学院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7.2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86%，拦渣率 95.5%，土壤流失控制比 1.31，林草植被恢复率 99.5%，林草覆盖率 33.78%。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 月委托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组织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经过对项目实施过程资料分析，对现场实地勘验总结，于 2019 年 2 月完成了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安徽省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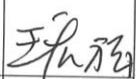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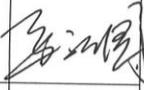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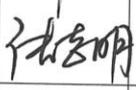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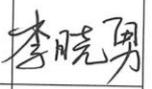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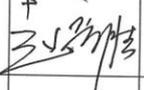
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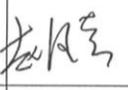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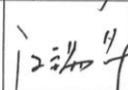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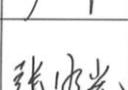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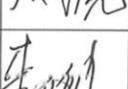
（七）后续管护要求

在今后运营过程中对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要加强维护管理，使水土保持设施持续发挥作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宏祥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苏新国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	部长		
	马祖桥	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项目办	主任		
	葛贻华	安徽省水土保持学会	教高		特邀专家
	曾桂菊	中水淮河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教高		
	陈兵	交科院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高工		
	王宁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巢芜公路管理处	副处长		管养单位
	张志明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芜湖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养护部部长		
	李晓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	副部长		建设单位
	潘家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	高级主管		
	赵新胜	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	总经理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赵健	长江委员会长江科学院	副总工程师		水保监测单位	

金松	安徽省高等级公路工程监理单位	总监		水保监理单位
赵俊喜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高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纪海龙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单位
陶连清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何涛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江锡华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立军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世红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明光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旭颖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占茂西	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观华	安徽开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